证券代码:000755　证券简称:山西三维　公告编号:临2011-036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或变更提案,没有提案被否决。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2011年9月7日上午10:00点

2、召开地点:本公司综合楼七层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　卢辉生

6、网络投票时间:网络投票具体时间为:2011年9月7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9月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9月6日15:00至2011年9月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7、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3名,代表股份183,940,91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9.20%。其中,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0名,代表股份183,289,31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9.06%;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共33名,代表股份651,6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389%。

2、股东现场出席情况

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0名,代表股份183,289,31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39.06%。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山西阳煤丰喜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互保协议的议案》。

	同意		回避		反对		弃权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现场表决	52,877,032	11.26	130,412,280	27.79	0	0	0	0
网络表决	417,500	0.09	0	0	232,600	0.05	1,500	0.0003
表决汇总	53,294,532	11.36	130,412,280	27.79	232,600	0.05	1,500	0.0003
表决结果	通过							

其中,现场投票结果,同意52,877,032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28.85%;回避130,412,28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71.15%;反对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0%;弃权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0%。

网络投票结果,同意417,500股,占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64.0731%;反对232,600股,占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5.6967%;弃权1,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302%。

二、审议通过了《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太原分行申请的流动资金贷款3亿元人民币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现场表决	183,289,312	39.06	0	0	0	0
网络表决	417,500	0.09	232,600	0.05	1,500	0.0003
表决汇总	183,706,812	39.15	232,600	0.05	1,500	0.0003
表决结果	通过					

其中,现场投票结果,同意183,289,312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0%;弃权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股份总额的0%。

网络投票结果,同意417,500股,占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64.0731%;反对232,600股,占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5.6967%;弃权1,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302%。

五、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

1、律师事务所名称:山西恒一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原建民　郑国玉

3、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和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山西恒一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9月7日

证券代码:000755　证券简称:山西三维　公告编号:临2011—037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8月27日以书面和电话传真方式发出临时董事会会议通知,会议于2011年9月7日上午11:00在公司综合楼七层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卢辉生先生主持。公司13名董事12名出席或委托出席,董事张亚平因病故缺席。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会议就公司有关重大事项进行认真审议,作出如下决议:

一、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山西三维瑞德焦化有限公司在晋商银行临汾分行申请综合授信14,000万元人民币提供担保的议案》,担保期限二年。

二、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山西三维瑞德焦化有限公司在华夏银行太原支行申请综合授信净额10,000万元人民币提供担保的议案》,担保期限二年。

三、同意9票,3票回避表决,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山西阳煤丰喜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在广发银行郑州经三路支行申请办理综合授信业务20,000万元人民币提供担保的议案》,担保期限一年。

特此公告。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9月7日

证券代码:000755　证券简称:山西三维　公告编号:临2011—038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山西三维瑞德焦化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的公告

?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1年9月7日,公司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本次会议以12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为山西三维瑞德焦化有限公司在晋商银行临汾分行申请综合授信14,000万元人民币提供担保的议案》和《为山西三维瑞德焦化有限公司在华夏银行太原分行申请综合授信净额10,000万元人民币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山西三维瑞德焦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维瑞德)在晋商银行临汾分行申请两年期申请综合授信14,000万元人民币和在华夏银行太原分行申请两年期申请综合授信净额10,000万元人民币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年修订)》、《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担保为三维瑞德提供担保的金额24,000万元人民币,占公司2010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的10.48%,截至2011年9月7日,公司担保金额累计为15.89亿元人民币。

其中,公司给三维瑞德提供担保的情况见下表:

担保时间	担保金额(万元人民币)	担保期限	贷款银行
2010年8月30日	10,000	1年	华夏银行太原分行
2010年9月20日	7,500	1年	中国光大银行太原分行
2010年12月28日	15,000	1年	交通银行山西分行
2011年4月22日	5,000	1年	洛阳银行三门峡分行
2011年7月14日	15,000	1年	民生银行贸易金融部太原分部
2011年9月7日	14,000	2年	晋商银行临汾分行
2011年9月7日	10,000	2年	华夏银行太原分行
合计	76,500万元人民币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三维瑞德基本情况

注册号:140000110109217

法定代表人:卢辉生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20,000万元

经营范围:焦炭及相关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被担保人相关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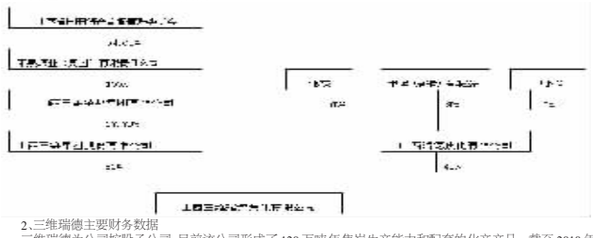

2、三维瑞德主要财务数据

三维瑞德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目前该公司形成了120万吨/年焦炭生产能力和配套的化产产品。截至2010年度经审计的总资产为52,424.01万元,负债总额32,424.01万元,资产负债率为61.84%,股东权益合计19,714.37万元。截至2011年6月30日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109,652.71万元,负债总额90,807万元,资产负债率为82.81%,股东权益合计18,845.71万元。

三、担保内容的主要情况: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担保金额:24,000万元人民币

担保期限:2年

四、董事会意见

1、提供担保的原因:为满足三维瑞德正常生产的需要,公司同意为其申请综合授信净额提供担保。

2、董事会认为:三维瑞德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该公司生产经营状况比较正常,另外,公司与三维瑞德的另一股东山西瑞德焦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德焦化")签订了股权质押协议,瑞德焦化以其所持有的三维瑞德49%股权对公司的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因此,上述借款偿还风险可控,公司对三维瑞德提供上述担保是较为安全且可行的,公司对三维瑞德担保是公平,对等的。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同意为该贷款提供担保。

3、说明:三维瑞德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51%的股权;另一股东瑞德焦化持有其49%的股权。

4、提供反担保的情况:公司与瑞德焦化签订了股权质押协议,以其所持有的三维瑞德49%股权进行贷款担保,保障了本公司贷款债权的实现。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11年9月7日,公司担保总额为15.89亿元人民币,其中,对外担保总额为7.69亿元,占公司2010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的33.58%。另外,公司为阳泉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给本公司担保贷款14.2亿元提供反担保14.2亿元。除以上担保外,公司不存在其他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不存在逾期及违规担保的情况。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对三维瑞德的担保事项,主要是为了满足三维瑞德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目前该公司经营状况比较正常,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认为其具有实际债务偿还能力,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另外,公司与三维瑞德的另一股东瑞德焦化签订了股权质押协议,瑞德焦化以其所持有的三维瑞德49%股权进行反担保,保障了本公司贷款债权的实现,公司对三维瑞德担保是公平,对等的。该担保事项符合相关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七、备查文件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9月7日

证券代码:000755　证券简称:山西三维　公告编号:临2011—039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为山西阳煤丰喜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公告

?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1年9月7日,公司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本次会议以9票赞成,3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为山西阳煤丰喜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在广发郑州经三路支行申请一年期综合授信20,000万元人民币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山西阳煤丰喜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丰喜公司")在广发郑州经三路支行申请一年期综合授信20,000万元人民币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与丰喜公司属关联方,丰喜公司是阳泉煤业集团阳煤化工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与我公司同属于阳煤集团的控股公司,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年修订)》、《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为丰喜公司提供担保的金额20,000万元人民币,占公司2010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的8.73%,截至2011年9月7日,公司担保累计为15.89亿元人民币,其中对外担保7.69亿元人民币。

二、被担保人暨关联方基本情况

1、丰喜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号:140000100064284

法定代表人:裴西平

企业性质: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66,900万元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尿素、碳铵、复合肥、原料化工产品、精细化工产品。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与我公司同属于阳煤集团的控股公司。

2、被担保人相关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3、丰喜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丰喜公司是本公司的关联公司,截至2010年12月31日,丰喜公司的资产总额为77.10亿元,负债总额53.94亿元,资产负债率为69.96%,股东权益合计23.15亿元;2010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50.94亿元,实现净利润0.3643亿元。截至2011年6月30日,资产总额为81.46亿元,负债总额为56.64亿元,资产负债率为69.53%,股东权益合计24.81亿元;2011年1-6月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7.71亿元,实现净利润1.64亿元。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担保金额:20,000万元人民币

担保期限:1年

四、董事会意见

1、提供担保的原因:为满足丰喜公司正常生产的需要,公司同意为其提供综合授信担保。

2、董事会认为:丰喜为公司的关联公司,该公司生产经营状况正常,另外,公司与丰喜公司签订了互保总额为5亿元的协议,该公司以相同额度的资产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本公司同意为该贷款提供担保。

3、说明:丰喜公司为公司的关联公司。

4、提供反担保的情况:公司与丰喜公司签订了互保协议,并签署反担保协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11年9月7日,公司担保总额为15.89亿元人民币,其中,对外担保7.69亿元,占公司2010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的33.58%。另外,公司为阳泉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给本公司担保贷款14.2亿元提供反担保14.2亿元。除以上担保外,公司不存在其他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不存在逾期及违规担保的情况。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对丰喜公司的担保事项,主要是为了满足丰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目前该公司经营状况正常,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认为其具有实际债务偿还能力,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另外,公司与丰喜公司签订了互保协议,丰喜公司以相同额度的资产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公司对丰喜公司的担保是公平,对等的。董事会在对上述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和独立董事审议通过该议案。董事会表决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七、备查文件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9月7日

证券代码:000755　证券简称:山西三维　公告编号:临2011—040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1年第四次临时 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及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1年9月23日(星期三)上午10:00

网络投票具体时间为:2011年9月23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9月2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9月22日15:00至2011年9月23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11年9月19日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西省洪洞县赵城镇·山西三维公司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召开股东大会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7、参加会议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8、现场会议出席对象:(1)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截至2011年9月19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因故不能到会的,可委托代理人出席,该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股东;(3)见证律师以及公司邀请的相关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案名称:《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山西阳煤丰喜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在广发郑州经三路支行申请一年期综合授信20,000万元人民币提供担保的议案》

2.披露情况:2011年9月8日在《证券时报》刊登有关提案内容。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电话、传真或邮件

2.登记时间:2011年9月21日上午8:00-12:00,下午14:30-18:30。

3.登记地点: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办。

4.出席会议的股东请持本人的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以及证券商出具的持股证明;股东代理人应持股东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证券商出具的持股证明及本人的身份证明;法人股东应持有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持股证明、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及本人的身份证明。

四、采用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

①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360755　　股票简称:三维投票

②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a、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b、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会议议案序号,100代表议案,如下表所示: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的申报价格
	对于议案统一表决	100
1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山西阳煤丰喜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在广发郑州经三路支行申请一年期综合授信20,000万元人民币提供担保的议案	1.00

c、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d、对每一议案的表决,一经投票,不能撤单;

e、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视为未参与投票。

五、采用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①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a.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

填写"姓名"、"证券帐户号"、"身份证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b.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元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半日后方可使用。

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2元　大于1的整数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咨询电话:0755-83239016。

②股东根据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六、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山西省洪洞县赵城.山西三维公司

联 系 人:侯俊义　梁国胜　冯李芳

联系电话:0357-6663175.6663423.6663123

传　真:0357-6663566

邮政编码:041603

2.会议费用:会期为半天,与会人员食宿与交通费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序号	议　案	同意	弃权	反对	回避
1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山西阳煤丰喜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在广发郑州经三路支行申请一年期综合授信20,000万元人民币提供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备查文件: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证券代码:600018　证券简称:上港集团　编号:临2011-039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以及《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将于2011年9月23日(星期五)召开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有关事项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1.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 会议时间:2011年9月23日(星期五)下午1:30
3. 会议地址:国际港务大厦多功能厅(上海市东大名路358号,太平路入口)
4. 股权登记日:2011年9月19日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增加债务融资额度的议案

(三)会议出席对象

1. 截止于2011年9月19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在履行必要的登记手续后,均有权出席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上述股东授权委托的代理人。
3.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及见证律师。

(四)出席会议登记办法及其他事宜

1. 符合上述条件的、拟出席会议的股东请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股东代理人另需书面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法人股东代表请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于2011年9月23日(星期五)下午1:30前到国际港务大厦多功能厅办理登记手续后参加会议。
2.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的表决方式。
3. 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和住宿费用自理。
4. 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5. 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格式请参考附件(详见附件)。

(五)联系方式

电话:021-35308688　　传真:021-35308688

联系人:李珺真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9月8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附件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公司)出席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公司)行使对大会各项议案的表决权。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签字: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签名并盖公章)

委托日期:

证券代码:600163　股票简称:福建南纸　编号:2011-032

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临时董事会于2011年9月6日上午9:30在福州山海大厦12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亲自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3人,实到3人列席了会议,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黄金镖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公司拥有的10023.78 m2　工业出让地由南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进行收储建设公司职工限价商品房的议案》;

为解决公司职工住房困难的问题,调动职工积极性,公司拟通过市场化运作方式建设限价商品房。根据南平市政府南政(2011)地14号文批准精神,会议同意将公司拥有的土地证号为(闽国用(2010)第00444号宗地中的10023.78m2　工业出让地(公司厂区外,紧邻生活区地块)由南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收储,用于建设公司职工限价商品房。截止2010年12月31日,该地块账面原值329.64万元,账面净值300.52万元,经福建大地评估咨询有限公司评估,该地块土地、建筑物综合收储补偿价为363.90万元。收回的土地收储补偿资金将全部用于公司产品结构调整项目建设。南平市政府同意该地块土地使用权出让成交总价款的80%返还给公司,公司收到上述款项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此项议案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同意9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公司拥有的南平市五里亭南武路西侧2829.90平方米工业出让地由南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进行收储的议案》

根据南平市城市规划,会议同意将公司拥有的位于南平市五里亭南武路西侧,土地使用权证号为闽国用[2006]1516号,面积2829.90平方米工业出让地,由南平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收储。截止2010年12月31日,该宗地账面原值89.86万元,账面净值82.07万元。收回的土地收储补偿资金将全部用于公司产品结构调整项目建设。南平市政府同意该宗地土地使用权出让成交总价款的80%返还给公司,公司收到上述款项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此项议案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同意9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九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528　证券简称:英飞拓　公告编号:2011-048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1年9月1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董事会于2011年9月6日在深圳市宝安区观澜高新技术产业园英飞拓厂房六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董事长刘肇怀先生、副董事长张衍锋先生、独立董事朱学峰先生、独立董事李沐曾先生、独立董事房玲女士通过电话方式参加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刘肇怀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认真审议研究,全体董事形成以下决议: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生产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原材料、能源动力和劳动力的价格也在上涨,因此公司对满足日常生产经营的流动资金的需求不断增加,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扩大对流动资金的需要,节约财务费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超募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中的8,000万元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原材料采购及拓展市场等支出。

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同时公司承诺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同时刊登于2011年9月8日的《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上。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9月7日

证券代码:002528　证券简称:英飞拓　公告编号:2011-049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 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756号文核准,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3,7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发行价格53.8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9,06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3,656.39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85,403.61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经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0年12月20日出具的立信大华验字[2010]186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扣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投项目资金人民币50,950万元,此次超募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34,453.61万元。公司已将全部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公司于2011年1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四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5,617.26万元。

2、公司于2011年7月1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收购深圳市园新纺织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36,661,878.75元收购深圳市园新纺织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二、部分超募资金使用计划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所需资金的前提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超募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本次超募资金的实际情况,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拓展业务需求,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8,000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符合《招股说明书》中募集资金的运用计划"若公司所募集资金超过投资项目投资需求,超过部分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说明。

三、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

公司生产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原材料、能源动力和劳动力的价格也在上涨,因此公司对满足日常生产经营的流动资金的需求不断增加,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扩大对流动资金的需要,节约财务费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超募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保荐机构同意英飞拓使用超募资金中的8,000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八、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4、《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9月7日

证券代码:002528　证券简称:英飞拓　公告编号:2011-050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11年9月1日以电子邮件及传真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2011年9月6日在深圳市宝安区观澜高新技术产业园英飞拓厂房六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郭曙凌主持会议,董事会秘书刘恺祥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通过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计划内容及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备忘录第29号:超募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等相关法规的规定。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行为,有利于公司经营的发展,满足公司业务增长对流动资金的需求,能够提高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没有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不会损害公司中小股东的权益。同意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8,000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1年9月6日

证券代码:002327　证券简称:富安娜　公告编号:2011-048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常熟伊思家饰用品有限公司 部分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购买常熟伊思家饰用品有限公司部分资产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购买位于江苏省常熟市谢桥镇虞山工业园宜兴路8号1幢、2幢、3幢、6幢的物业及其资产。具体内容公司已于2011年8月15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进行了披露,详见《关于拟购买常熟伊思家饰用品有限公司部分资产的公告》。

二、进展内容

买卖双方于2011年9月6日在江苏常熟签订了《资产转让协议》。公司原定拟购买价格为人民币40,255,621元,经双方协商,最终购买价格为人民币40,253,400元,其他内容不变。

三、备查文件

1、《资产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九月七日

证券代码:000608　证券简称:阳光股份　公告编号:2011-L26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2011年第六次临时 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2011年8月27日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1年第六次临时会议于2011年9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董事7人,实出席董事7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会议达成如下决议:

1、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公司有意在2011年11月30日之前,与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合作发起成立"昆仑阳光厚土股权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基金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基金发行期限约为3到5年。

公司董事会将在公司与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就基金设立发行方案(包括基金规模、合作方式、基金投资对象等)协商一致签署相关正式协议,并报相关主管部门审核或备案后,履行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公司将根据交易进展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特此公告。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九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473　证券简称:圣莱达　公告编号:2011-022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本次解除限售数量为1,280万股。

2.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1年9月13日。

一、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125号文批准,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A股2,000万股,并于2010年9月1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本为6,000万股,发行上市后公司总股本为8,000万股。根据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以原有总股本8,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不送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6,000万股。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为16,000万股,其中尚未解除限售的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为12,000万股。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1、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发行前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如下:

公司股东宁波东元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和上海雍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承诺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中做出的承诺一致。

2、截至本公告日,上述承诺均得到严格履行。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对其不存在违规担保。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1年9